

他校生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_____ 校區 _____ 學年度 校際選課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校名稱	(必填)	課程別	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 ☐ 暑修課程		
學校地址	(必填)	學校電話	(必填)		
姓名	(必填)	學號	(必填)		
系(科)別	(必填)	年級	(必填)		
身分證字號	(必填)	連絡電話	(必填)		
開課班級	選課代號	課程名稱	學分/ 小時	修別	任課教師 簽章
		亞洲文化藝術博物館教育		☐ 必修 ☐ 選修	
				☐ 必修 ☐ 選修	
				☐ 必修 ☐ 選修	
申請人所屬學校核定欄位					
系(所)主管		教務單位簽章			
		課務組		教務長	
本校核定欄位					
系(所)主管		課務組	教務長	出納組(繳費)	
注意事項	一、他校申請至本校校際選課學生，必須經原就讀學校之同意且遵守本校有關規定，並於每學期本校開學後至加退選截止日期內辦理校際選課手續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二、選課後，本校得收取學分費(依本校當學期收費標準收取，如學分數與上課時數不同者，以較高者計算)、實習費及材料費等費用。他校學生經依規定辦妥選課後，除因開課人數不足停開外，不得辦理退選、退費。 三、其他相關規定，請參閱本校「校際選課實施要點」。				